

Carrier Hong Kong Limited



Fax Message



To: 各承判商
Company:
Fax no:
Tel no:
Copy to:
Date: 6 Oct 2010
Subject: 工具箱訓練 - 第三季安全審核結果

From: Pinky Yau
Office: Carrier Hong Kong Ltd.
Fax no: 2691 2642
Tel no: 2694 5237
No of page: 3
Ref no:

If there is a problem with this transmission, please contact the sender at the phone number above immediately

各承判商,

跟據開利之承判商環保、健康及安全政策，所有開利之承判商必須每月對其直屬及間接僱用之員工進行「工具箱訓練」，並在內附的【工具箱訓練 - 簽到紙】記錄所有出席員工的姓名及簽署。在 **2010年10月18日** 前交回「開利」安全部 Pinky Yau。

**(1) (請在每月月尾留意您填寫的 E-Mail 或 Fax，如在每月的第一個星期 仍未收到「工具箱訓練」，請致電邱小姐。

- (1) 承判商在上單時只需夾附一張與 P.O 月份相同的【工具箱訓練 - 簽到紙】(並不需要每一份 P.O 都要夾附一張，而“自我風險評估表”則不變。)
- (2) 在每月 16 號或之前將【工具箱訓練 - 簽到紙】Fax 回“開利安全部”邱小姐收，並在 Fax 後致電邱小姐以確定是否收到。(即上 invoice 時不再需要夾【工具箱訓練 - 簽到紙】，如有任何疑問，可致電邱小姐(電話:2694-5237)查詢

祝安康
此致



盧溢輝先生
環保、健康及安全部

Contractor Tool Box Talk Training (Oct 2010) 承判商工具箱訓練(2010年10月份)

請各承判商必須將此內容與其所有員工(包括直接及間接僱用之員工)傳達，並在內附的【工具箱訓練 - 簽到紙】記錄所有出席員工的姓名及簽署。

第三季安全審核結果

這次的安全審核，我們發現一些工作守則是較多外勤員工會犯錯或根本沒有注意到的。希望藉這次的安全審核摘要，再一次提醒各員工必須遵守公司工作守則及不要再犯同類的錯誤。以下是這次安全審核摘要，提醒各員工必須遵守公司守則及不要再犯同類的錯誤。以下是這次安全審核結果的摘要：

不正確填寫「自我風險評估表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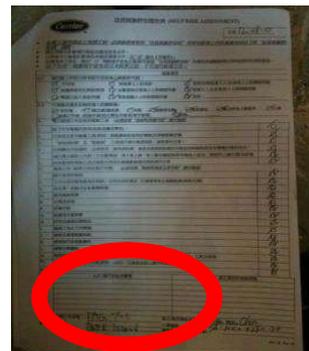
➢在工地內發現有管喉位突出，有絆倒的風險，但沒有記錄在「自我風險評估表」內。(見圖一、圖二)

其實在每一次的安全審核都發現員工不正確填寫「自我風險評估表」，只跟著以前的工作天的項目照抄，並沒有跟著實際的工作來評估。

其實我司已多次強調正確填寫「自我風險評估表」的重要性，但仍未見到改善。各員工緊記，正確填寫「自我風險評估表」可在開工前評估今天工作潛在的風險，從而多加注意並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，以及可讓公司以最快時間知道其風險，從而與客戶溝通作出改善。



圖一



圖二

不知道「化學物品安全資料表」

➢在審核中發現員工不知道什麼是「化學物品安全資料表」

其實我司已在二月的“會議議程”(Tool Box Talk)中重溫「化學品安全資料表」及其用途，而「化學品安全資料表」是記錄化學品安全訊息。

各員工如想知有關訊息，可翻閱二月的“會議議程”(Tool Box Talk)或在外聯網 www.carrier.com.hk 內選擇 EH&S 的網址重溫。

電力工作

沒有上鎖日期

➢員工的警告牌上沒有貼上“日期小標籤”及填上上鎖日期(見圖三)，我司亦多番強調填上上鎖日期為的方便跟進上鎖的日子，但仍見到一部分員工沒有改善。



圖三

只得一套上鎖設備

➢根據公司的“安全上鎖掛牌”規定，每一名外勤員工必須持有兩套或以上的上鎖配件，但現場發現只得一套上鎖掛牌設備，該員工已違反“安全上鎖掛牌”的規定。

沒有為鎖頭及鎖匙註上識別

➢多於一套上鎖設備而沒有註別識別時(見圖三)，當有其他鎖匙掛在一起時，當在開鎖的時候容易與其他鎖匙混淆，從而增加開鎖的時間

安全部已經更新警告牌(見圖四、圖五)，方便員工填寫上鎖日期如，如員工仍未更換新警告牌，請與安全部(電話: 25694 5237 Pinky)或Supervisor 聯絡。



正面
(圖四)



背面
(圖五)



工具箱訓練 -- 簽到紙

題目 : 第三季安全審核結果
日期 (必須填寫) : _____
承判商公司名稱 (必須填寫) : _____
地盤名稱 (必須填寫) : _____
講者 (必須填寫) : _____

本人已明白內附的工具箱訓練內容，並承諾在工作時會遵從這些指引或規則。
請判商負責人將此簽到紙在 2010 年 10 月 18 日前 交回 「開利」安全部 Pinky Yau -
Fax: 2691 2642 。

| 姓名 | 平安咭號碼 | 簽署 |
|----|-------|----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| | | |

其他意見： _____

如希望使用 E-Mail 接收環境、健康及安全部發出的資訊及每月的工具箱訓練，請填上 E-Mail 。

E-Mail : _____